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海港企業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1

委任董事

海港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宣布委任陸觀豪先生（「陸先生」）為新增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委任包靜國先生（「包先生」）為新增董事，由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起生效。

陸先生 *BBS, JP*，現年66歲，於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超過三十年豐富經驗。他於一九七五年加入恒生銀行，於一九九四年成為該銀行的董事及副行政總裁，其後於一九九六年出任常務董事兼副行政總裁，直至二〇〇五年五月退休。陸先生目前為四間香港公眾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四間公司分別為China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鴻興印刷集團有限公司和有線寬頻通訊有限公司，他亦為八達通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陸先生曾於二〇〇八年二月至二〇一〇年七月期間出任會德豐地產有限公司（其於二〇一〇年七月成為會德豐有限公司（「會德豐」，本公司的公眾上市最終控股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之前乃一間公眾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他現時亦擔任香港中文大學校董會成員及市區重建局非執行董事（非官方成員）。陸先生過去曾任香港浸會大學諮議會及校董會、稅基廣闊的新稅項事宜諮詢委員會、個人資料（私隱）諮詢委員會、香港政府中央政策組、統計諮詢委員會、廣播事務管理局、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的諮詢委員會和投資者教育諮詢委員會、大律師紀律審裁團、廉政公署審查貪污舉報諮詢委員會及城市規劃委員會之成員。他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五年獲委任為香港立法局議員，亦為特區第一屆立法會選舉委員會成員。

陸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取得社會科學學士學位（主修統計學），並持有香港中文大學頒授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香港銀行學會資深會員。他亦是非官守太平紳士，並於二〇〇四年獲頒授銅紫荊星章，以嘉許他在公共事務方面作出的貢獻。

包先生，現年68歲，於一九九三年加入會德豐／九龍倉集團，一直出任會德豐、九龍倉集團有限公司及九龍倉置業地產投資有限公司（該兩間公司統稱為「九龍倉集團」）旗下非上市附屬公司的董事。他現為會德豐投資部門的董事，以及九龍倉集團的董事，監督該集團的投資者關係部。他是「學校起動」計劃委員會成員及香港中華總商會常務會董。

包先生在上海出生，一九七四年畢業於美國普渡大學工業管理理學學士。他在加入會德豐／九龍倉集團前，曾於香港及東京廣泛從事金融業及航運業工作。

除上文所披露外，陸先生和包先生在目前以及在過去三年內均無擔任任何其他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職位。彼等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彼等亦沒有就本公司的證券擁有任何權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所指的權益）。

陸先生和包先生將分別按每年港幣60,000元的袍金率收取本公司的董事袍金，此袍金率與本公司向其他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所支付的水平相同。在陸先生和包先生的委任生效時，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與彼等之間將不存在任何服務合約，因此除上述董事袍金外，本集團將不會向彼等支付任何酬金。

據本公司董事所知，就陸先生和包先生的委任而言，並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的條文規定而須予披露的資料，而陸先生和包先生亦從來沒有涉及任何根據該等《上市規則》條文而須予披露的事宜，亦沒有須提呈予本公司股東知悉的任何其他事項。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條文，陸先生和包先生將一直出任本公司董事職位，直至彼等在本公司大約於二〇一九年五月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卸任為止。

海港企業有限公司
董事兼公司秘書
許仲瑛
代行

香港，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的成員為吳天海先生、易志明議員和許仲瑛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周明權博士、史習平先生和鄧思敬先生。